

茂名高新区清研新材料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2#、3#、4#甲类厂房及配套工程 工
程总承包招标

评标报告

招标评标委员会

2024年5月8日

茂名高新区清研新材料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2#、3#、4#

甲类厂房及配套工程 工程总承包招标

开标评标报告书

一、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茂名高新区清研新材料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2#、3#、4#
甲类厂房及配套工程 工程总承包

招标单位：茂名高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建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类别：工程总承包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建设地点：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

建设规模：该项目总投资约为：3220.60 万元，建安费约为：2715.54 万元。
项目新建 2#、3#、4#甲类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3015 平方米，其中 2#甲类厂房 1995.00 平方米，3#甲类厂房 600.00 平方米、4#甲类厂房 420.00 平方米和罐区、给排水、污水、电气、消防、管廊等室外管线工程。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保修期修复任务。本次招标确定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承担主体，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及保修期修复任务等工作。

(1) 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①配合深基坑审查(如有)、配合各专业报建、配合施工图报建、配合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各专项报批报建工作；②配合由甲方组织的相关评审会议的汇报工作；③负责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安装、消防、市政供水（不含外水）、排水排污、燃气、强电（不含外电）、弱电（含智能化等）、室外广场、停车场、通讯、交通设施、标识和装饰装修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④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2) 工程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施工内容包括：软基处理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工程的建筑及结构、防雷工程、防水工程、室内装饰装修、铝合金门窗工

程、建筑幕墙、给排水、电气（含智能化）、通风空调、通讯、消防、环保节能、照明、市政、污水处理、室内设备设施、配电、发电机、永久用水用电工程、发电机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②负责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结算的审核及审计工作。

③负责办理或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节能备案、分项分部工程验收和各专业验收及通邮等工作，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属于施工方的费用；

④协助做好发包人各项检查及工程筹备等工作；

⑤按政府有关规定，做好建设过程中的消防维保工作，确保安全生产、零隐患、零事故；

⑦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3）工程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对工程建设全过程和各阶段进行专业化管理和服务。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设计和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配合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

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工程总承包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招标人有权对实施项目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招标控制价：2767.548 万元。其中，设计费：52.008 万元，建安费：2715.54 万元。

工期：总工期 180 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为 20 日历天；施工工期 1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二、开标情况

1、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4年5月8日11时30分

(2)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开标室

2、开标过程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主持，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本项目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5月8日11时30分）前共有6家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见附表1）。

(2) 开标在招标监督小组监督下进行，由招标人和投标人各派出代表检查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完好。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身份证出席开标会，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拆封商务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性的主要内容（见附表2）。

3、第二阶段开标

(1) 开标在招标监督小组监督下进行，由招标人和监督小组各派出代表检查所递交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所有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完好。

(2) 所有投标人在第一阶段开标时均在签署确认第二阶段（经济报价投标文件）开标结果确认表后不出席第二阶段开标，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拆封报价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及投标文件其它响应性的主要内容（见附表2）。

三、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开标前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并通过语音呼叫系统传达和确认，组成如下：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姓名					
专业/职称	高工	工程师	高工	高工	工程师
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____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					

四、评标

1、评标时间及地点

(1) 评标时间：2024年5月8日

(2) 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7号 评标室

2、评标过程封闭管理

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严格按照评标纪律要求实行封闭管理，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到场后将所有通讯工具收交统一管理，断绝与外界的联系。评标委员会成员研读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等内容。

3、评标过程的原则性

评标活动的全过程遵循公平、公正，体现平等、科学和合法的原则。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评标委员会不作为评标依据。

4、评标程序的初步评审（含无效投标判定情况及说明）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商务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共有 6 家投标文件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均能达到并满足审查标准的基本要求，初步评审获得通过（见附表 5）。

5、评标程序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并推荐最接近（含等于）评标基准价的 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见附表 14）。

五、评标结果

序号	投标单位	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	工程建安费投标下浮率（%）	投标总报价（元）	偏差（元）	中标候选人排序
1	(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宁夏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8%	4.91%	26237717.80	1096382.26	第一中标候选人
2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20.20%	4.20%	26429897.04	1549073.78	第二中标候选人
3	(主)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承总设计有限公司	20.16%	4.16%	26440967.23	1084791.99	第三中标候选人

经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 7.1 规定，确认 (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宁夏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工程设计费投标下

浮率：20.08%；工程建安费投标下浮率：4.91%。

评委组长签名：

评委成员签名：

附表：

- 1、投标文件递交登记表
- 2、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部分开标现场记录表
- 3、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初步评审表
- 4、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评分表
- 5、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分表
- 6、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分汇总表
- 7、投标文件第一阶段商务技术得分汇总表
- 8、投标文件第二阶段经济部分开标现场记录表
- 9、投标文件第二阶段经济部分开标结果确认表
- 10、经济报价 K 值抽取记录表
- 11、经济报价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 12、投标文件经济报价得分表
- 13、第二阶段投标文件评审总得分汇总排序表
- 14、第二阶段合理低价评审得分排序表
- 15、中标候选人推荐表
- 16、抽取评标专家、开标、评标现场工作人员签到表
- 17、评标专家承诺书